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OUNDWILL HOLDINGS LIMITED

金朝陽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78)

有關
拍賣希雲大廈
可能須予披露交易
及
可能非常重大出售事項之授權

延遲寄發通函

茲提述金朝陽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二四年四月二日及二零二四年四月十七日之公佈，內容有關可能須予披露交易及可能非常重大出售事項(「該等公佈」)。除另有指明外，該等公佈所界定之詞彙於本公佈內使用時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該等公佈所披露，一份載有(其中包括)(i)可能非常重大出售事項授權之進一步資料；(ii)本集團之財務資料；(iii)希雲大廈之獨立物業估值報告；(iv)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及(v)上市規則規定之其他資料之通函(「該通函」)將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四日或之前寄發予股東。

由於需要更多時間落實及完成載入該通函之資料，包括(其中包括)本集團及希雲大廈物業之財務資料以及緊隨可能非常重大出售事項完成後之本集團備考財務資料，本公司預期該通函將延遲至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四日或之前的日期寄發。

警告

截至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尚未作出延長申請，且概不保證進一步拍賣將會舉行。即使土地審裁處接納延長申請且將舉行進一步拍賣，由於進一步拍賣尚未進行，且存在各種可能影響進一步拍賣投標的因素，可能須予披露交易或可能非常重大出售事項未必一定進行。因此，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金朝陽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陳慶達

香港，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之成員包括(i)執行董事：傅金珠、陳慧苓、陳慶達及謝偉衡；及(ii)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啟能、浦炳榮及楊俊文。

* 僅供識別